

聖經：路加福音八章 4-8 節 以弗所書六章 1-4 節

台語有一句話說：「種葫仔生菜瓜」，意思是說收成並非如與我們努力的相等，耕耘所結的果子卻出乎人意料之外，奈世安捏。又一句話說，「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」，表示我們所收成的正如我們所努力的成果。

每一個人都期待我們所耕耘、努力的都得到好的收成相或更多，這是人之常情。但是許多事的結果都非我們所想像的樣子。

●樂於作自己

你知道自己所要的是甚麼嗎？又知道上帝給你的恩賜是甚麼？我如何運用這些恩賜與能力？我們常常想，

如果我能像他那麼有錢就好了、如果我能像他長的那麼高、
如果我能長的像他那麼美麗、如果我沒有那麼胖、如果我能…這樣/… 那樣、
如果，我可以這裡多一點、那裏少一些，就很 perfect，完美了。

不，你應該因著上帝所給你的形象歡喜快樂，並停止你感覺所要的不同。上帝若是希望你成為模特兒、運動選手，他會把你造的看起來像他們。如果上帝希望有不同的個性，他就會給你另一種個性，別拿別人與自己比較：要學習因上帝造你而喜樂。

你對自己感到不安，是因為你不停的想得到周圍的人肯定，覺得自己不夠好，改變自己然後可以讓別人喜歡你，最後為了取悅別人而活，把自己塞入別人的模式好讓自己被接納。

如果你想要享受自己的人生，就必須對上帝造你成為這一個形體有信心。要了解及至目前為止，全世界 70 億人口中沒有一個人像你，你不是模仿別人而被造，你是上帝美麗地的創造。

●種與收

耶穌說，有一個撒種出去撒種，撒的時候，有落在路旁的，有落在磐石上的，有落在荊棘裏的，又有落在好土裏的，它們的生命結果都各自不同。同理，我們以何種方式教育下一代讓他們得到適當的教養與培育。

一位生物學家經過一座農場，看到雞舍裡的雞群中有一隻老鷹，於是就問農夫主人，為什麼鳥中之王會落魄到與雞群為伍的地步。農場主人說：「因為我一直餵牠吃雞飼料，把牠訓練成一隻雞，所以牠一直都不會飛，牠的(行為)一舉一動根本就是隻雞，而且也不再認為自己是一隻老鷹了。」

那位生物學家說：「不過，牠(到底)還是一隻老鷹，應該一教就會的。」

經過一番討論之後，兩個人終於同意試試看是否可行。生物學家輕輕的把老鷹放在手臂上，然後說：「你屬於藍天而不是大地，張開翅膀飛翔吧！」可是那隻老鷹有點疑惑，因為牠不知道自己是誰。然後牠看到雞群在地上啄食，於是又跳下去與牠們作伴了。

生物學家不死心，又把老鷹帶到屋頂慫恿牠飛。他說：「你是一隻老鷹，張開翅膀飛翔吧！」可是老鷹對牠的不明身份和這個陌生的世界感到恐懼，於是又跳到地上去啄食了。

到了第三天，生物學家起了個大早，把老鷹帶到高山上。他把鳥中之王高舉在頭上，再次鼓勵他說：「你是一隻老鷹，屬於藍天和大地，張開翅膀飛翔吧！」

老鷹回頭看了看遠方的農場，再看了看天空。但還是沒有飛。生物學家把牠舉起來向著太陽。接著，奇蹟發生了，老鷹的身子開始顫抖了起來，然後慢慢地張開翅膀。最後，發出了勝利的叫聲，衝向了天際。

故事中的老鷹就是我們的真實本性，富有無限的能力和潛力。雞群則代表那顆被世俗的恐懼和限制所束縛的心靈，以及旁人加諸在我們身上，而我們也默認的無形限制。

當上帝創造人的時，聖經說：「是按照上帝的形象造的」，這很清楚告我們，我們本有上帝的形象，有上帝的本性，有上帝的質在我們的生命中，是屬上帝的。因為環境的變遷與誘惑，我們漸漸脫離與上帝的關係，而取社會的價值觀成為我們的價值，這本不是上帝所喜悅。

●超越生命的界限

路加福音這個撒種的故事，以及說明撒種比喻的意義，在此很清楚表明出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該聽；要小心怎樣聽，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凡沒有的，連他自以為有的，也要奪去」。

耶穌說：不可殺人，意思是，人不可做惡的事。

凡向兄弟動怒的，又罵人是「廢物」的，就是不應該。

人說：不可姦淫。

耶穌說：凡看見婦人就「心生邪念」的，在心理就已經跟她犯姦淫了。

不可起誓，你們是，就說是，不是，就說不是，若再多說，無益。

人說：朋友要愛他，仇敵要恨他。

耶穌說：要愛你的仇敵，要為那些迫害你的人禱告。

耶穌的話比人的話更有深度、更慈悲、更有信仰、更高尚。

我們也曾像那隻老鷹一樣，因為模糊的身份而蒙受痛苦。我們屈服在心靈的健忘症之下，忘記了萬物之靈的本性。雖然這種情形不會改變我們原本的面貌，但卻使我們的行為失去了應有的創造力和力量；像是一個不該發生在上帝子民身上的無解謎題。

因此，在驚醒的過程中，我們的目標並不在於改變自己，而是要回歸我們的本性。

耶穌所講的撒種的故事正提醒我們，我們的生命或許停留在路旁、磐石與荊棘之中，限制我們自己與被自我滿足的心態而停留在慾望中生活。

你生命的品質是高尚或粗俗？是屬上帝還是世界？你接受哪一種聲音的指導：有人的聲音、有耶穌的聲音，你接受哪一種聲音來指導你的生活？

今日是總會所訂的教育奉獻主日，上帝將兒女交託我們養育，我們要遵照上帝的原則來養育與教導，成人沒有因為自己以為是成人而不需要學習，反而更應該在聖經與處世上更加學習成長：

一、靠自己還是靠耶穌

很多父母都很驚訝，為什麼我的孩子怎麼會突然變了；從一個好好的孩子，變成個性、脾氣都如此怪異、叛逆與兇殘。許多父母親都還被蒙在鼓裡或不明白為什麼孩子會變的如此？這叫「切入」的力量，是被一種強而有力的力量帶走了。我在念神學院時，我的一位同學他曾經與我們分享她的弟弟，以前他的房間髒亂無序，脾氣又差，現在卻變的彬彬有禮，房間有變的整齊，家裡的每個人都嚇了一跳，後來他們才發現，

在暑假的營會中，他遇見了耶穌，他決志要改變他自己。

「切入」的觀念正在我們生活中轉變我們的生命，正是生命的轉類點。基督徒的家庭、父母親你用甚麼觀念「切入」你孩子的生命？

不要把世人的話、朋友的話和世俗的價值觀帶入家庭，不要聽從世俗的聲音來指導你的人生與教育的人生，因為它將會將你原本美麗的人生、快樂的家庭腐蝕，讓耶穌的話來影響你的人生，家庭與教育。

台灣的教育是一個急變的環境，在追求卓越成就的人生歷程卻漸漸迷失人性與愛；教育追求高分而忽略品格的生命，甚至只要能上排名前五大學一切都無所謂了，要花多少，要買什麼一切都給了，這是教育的本質嗎？

二、迷失在人群中

在急變的社會，人的心也在變，變的沒有愛與道德。學生為了分數可以不擇手段，利用網路的便利竄改分數，作弊或不誠實的方法得高分來贏得父母親、他人的讚賞。為了補習可以先犧牲教會生活，為了升學可以先暫停聚會，為了將來的職位、學校，容許孩子先將耶穌、上帝擺一邊，直到那一天才來教會對牧師說，我孩子怎麼已經不想來教會，你可以打電話請他來嗎？教會用心良苦要讓孩子在教會服事，父母親卻急著把他們送進補習班。聖經說：「教育孩童當走的路，使他一生不偏離。」

我們撒什麼樣的種來建立基督徒或家庭的價值觀，就會收成什麼價值觀。有一個故事<何須放棄那條魚>

有一位美國人利用週末帶著九歲的孩子去釣魚，河邊有塊告示牌寫著：「釣魚時間從上午九點到下午四點止。」一到河邊，父親就提醒孩子要先讀清楚告示牌上的警示文字。那位孩子很清楚只能垂釣至下午四點。(美國人的規定)

父子倆從上午十點半開始垂釣，直到下午三點四十七分左右，突然間孩子發現釣竿的末端已彎曲到快要碰觸水面，而且水面下魚餌那端的拉力很強，他大聲喊叫父親過去幫忙，這種情形顯示應該是釣到了一條大魚。

父親一邊協助孩子收線，一邊利用機會教導孩子如何跟大魚搏鬥，兩人經過一段時間的拉、放之後，終於將一條長約 65 公分、寬約 22 公分、重約七、八斤的大魚釣了起來。父親雙手緊緊捧著大魚，跟孩子一起欣賞著，孩子顯得非常高興又很得意。不料突然之間，父親看了一眼手錶，收起笑容對孩子正色地說：「親愛的，你看看手錶，現在已經是 4 點 12 分了，按照規定只能釣到四點正，因此我們必須將這條魚放回河裡去。」

孩子一聽，趕緊看著自己腕上的手錶，證實確是 4 點 12 分，但卻很不以為然地對父親說(有什麼關係)：「可是我們釣到的時候，還沒到四點啊！這條魚我們應該可以帶回家。」

孩子一面說，同時露出一臉渴望的表情，加上懇求的語氣看著父親，可是父親隨即回答說：「規定只能釣到四點，我們不能違背規定。不論這條魚上鉤的時候是否在四點以前，我們釣上來的時間已經超過四點，就應該要放回去。」

孩子聽了之後，再次對父親要求：「爸爸，就這麼一次啦！我也是第一次釣到這麼大的魚，媽媽一定很高興。這裡又沒有人看到，就讓我帶回家去吧！」

父親斬釘截鐵回答說：「不可以因為沒有人看到就說要帶回去。不要忘記，上帝在看啊！祂知道我們做了什麼。」說著，隨即與孩子捧起那條魚，將它放回河裡去。孩子

眼裡含著淚水望著大魚離去，沒有再說一句話，默默跟著父親收拾起釣具回家了。

十多年後，這個孩子成為一位口碑很好的律師。在他的事務所會客廳裡掛著一幅匾額，寫著：「你們說話，是，就說是，不是，就說不是；再多說便是出於那邪惡者（太五:37）」

每個來找他辦案的人，他都要求當事人必須先讀一次這句話，然後對他們說：「若是被我發現你有隱藏案情，或是不誠實，我會立即拒絕為你辯護。因為我無法替不誠實的人伸冤，那會違背我的信仰良知。」這位律師名叫喬治·漢彌爾頓（George Hamilton），在紐約市執業，他最出名的一句話是：「我從不強辯，只照實說出事實真象，因為上帝知道我所說的每句話。」

如果您是那位釣到大魚的孩子的父親，會要求孩子把魚放回河裡嗎？還是可能會有另外一種情形，因為孩子在學校裡聽到老師的教導，要守法守規，而打算將魚放生之際，您卻反過來告訴孩子：「沒關係，我們是在四點以前釣到的，而且又沒有人看見，這條魚應該是我們的。」相信多數父母是會這樣做的，但這是好的教育嗎？

如果您是喬治·漢彌爾頓律師，會放著找上門的顧客、送上門來的鈔票不賺，而要求他們說誠實話，您自己也自我要求憑良知為他們辯護嗎？這樣做豈不是要放棄大多數業務機會，跟自己的荷包過不去？為人父母者，以身作則教導孩子做一個誠實的人。

身為企業經營者，請效法喬治·漢彌爾頓律師，依循正直的原則從事交易，賺取有道之財。

身為上司者，也請效法喬治·漢彌爾頓律師，以身作則教導部屬，不僅學習經營之術，還得修練處世之德。一個國家的國民道德水準如何提升？一個企業如何長期獲得顧客信賴，並且基於信任而擴大授權，加速事業觸角與經營地盤的擴張？

一個信仰者的需將聖經的原則教導給我們的孩子

三、父母的百寶箱：

你的家庭建立什麼信仰原則？教育孩子不是用自我滿足的態度來建立孩子的將來，而是認識孩子的恩賜與興趣幫助他肯定自己與找到自己生命的出路。

介紹一本好書：「馬鈴薯湯教會」一書，此教會的牧師堅持教會的存款簿只留韓幣一百萬（約台幣三萬元）的原則，其他作為賑災救濟及宣教。許多人都對這間教會存著許多的困惑？這間教會的禮拜堂很大嗎？沒有，他們的教堂是租借來的，又分開為三與五樓，辦公室其他教室又在隔壁的大樓，但什麼原則使這間教會如此做，他們認為去「幫助弱小、震災或宣教都比蓋教堂重要」。

我如何選擇我信仰的路，是先把我自己的滿足填滿以後，其他的都可以給教會？還是把事奉、信仰擺第一？很多父母看重的世界的價值以後，再請孩子來教會，我要說：為時已晚。大部分的孩子已不願委身在上帝的國度，因為那已經不是他重要的選擇，現在他看重的是他的成就。

我父母的百寶箱沒有很多東西留給我，只有兩樣，一為禮拜天是與上帝約會的日子，不可缺席；二為禱告的手，他們不停的為自己的兒女禱告。

不知身為父母的你的百寶箱留下什麼給你的孩子？

各位兄弟姐妹，你撒出甚麼種，它們落在哪裡？有把它們帶回到好土的地方，還是任它們發展呢？你撒出的種，你想如何收割或說你想收割甚麼？